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

受文者：如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6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醫字第1140110839號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公告新增「114年全民健康保險術後加速康復推廣計畫」
（附件），並自114年7月1日生效。

依據：衛生福利部114年5月15日衛部保字第1141260189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主責與專案醫院申請請依以下時程將申請書與佐證資料郵寄
至所屬分區業務組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（一）主責醫院申請：自公告日起至114年6月12日截止收件。

（二）專案醫院申請：自114年6月16日起至114年7月4日截止收
件。

二、前揭申請書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下載（路徑：本署全球資訊
網/健保服務/健保醫療計畫/全民健康保險術後加速康復推
廣計畫）。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術後加速康復學會、台灣麻醉醫學會、中華民國骨科醫學會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、本署醫審及藥材組(均含附件)